

证券代码：838125

证券简称：易普拉格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 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赵聪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40 人。

会议由赵聪聪主持。

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梁志鑫先生、李志月先生、梁全姣女士、陈芳女士、王乐元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选举张巧飞、张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大会股东 4 人，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会议由董事梁志鑫先生主持。

以上表决情况为：

选举梁志鑫、李志月、梁全姣、陈芳、王乐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从本

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1)选举梁志鑫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20000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选举李志月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20000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选举梁全姣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20000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选举陈芳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20000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选举王乐元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120000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选举了张巧飞和张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与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赵聪聪和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从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1) 选举张巧飞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120000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选举张华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12000000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梁志鑫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聘任梁志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聘任陈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聘任梁全姣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梁志鑫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4、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张巧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同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及 2018 年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后组成监事会后，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张巧飞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梁志鑫持有公司股份 10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8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李志月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王乐元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财务总监梁全姣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副总经理陈芳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监事张巧飞持有公司股份 36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监事张华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职工代表监事赵聪聪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外部信息公示平台,上述董事、监事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选举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属于正常换届，对公司将产生积极影响。

## 三、备查文件

- （一）《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四）《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易普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6 日